# **《商品房买卖合同》终止协议**

出卖人：

买受人：

身份证号码：

出卖人与买受人双方于    年    月    日签订了编号为        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以下简称“《买卖合同》”），现买受人提出解除《买卖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提前终止《买卖合同》，双方兹就《买卖合同》终止事宜，签订本协议如下：

一、《买卖合同》终止：双方同意于本协议生效之日，终止编号为        的《商品房买卖合同》。

二、《买卖合同》终止后，买受人同意出卖人将已支付的购房款优先向贷款银行归还贷款，办理抵押涂销手续（如有），买受人负责妥善解决其与银行或公积金管理机构申请贷款之事的善后事宜，包括承担一切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及责任。

三、买受人应在本协议签订后    日内无条件配合出卖人，双方持本协议到买卖登记机关撤销《买卖合同》的买卖登记，及撤销预登记（如有）。

四、出卖人在买受人配合出卖人办理完毕撤销《买卖合同》买卖登记手续后    日内将买受人已付房款依据《买卖合同》的约定扣除归还银行贷款及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如有）后退还买受人。

五、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项下所有争议均应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六、如买受人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配合出卖人或授权出卖人到主管机关办理完毕买卖房屋的联机备案解除及买卖登记注销等相关手续，出卖人将采取法律手段救济，则买受人应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和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公告费、律师费等）并继续履行上述义务。

七、本协议一式陆份，出卖人肆份，买受人壹份，备案壹份。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出卖人：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买受人：